

2020 年度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
部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承担市级城市道路和高架桥路面维修养护日常巡查、检测评估等事务性工作；承担对各中心城区和开发区、风景区负责的城市道路维修养护工作检查考核等事务性工作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在职实有人数 20 人，其中：事业 16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39.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070.04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9.8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9.2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595.5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4.5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09.14	本年支出合计	57	2709.1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709.14	总计	60	2709.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1+2+3+4+5+6+7+8) 行； 30 行= (27+28+29) 行；
 57 行= (31+32+...+56) 行； 60 行= (57+58+59) 行。

2020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6	7	8
		合计		2,709.14	2,709.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6	39.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86	39.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86	39.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21	29.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21	29.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58	24.5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63	4.6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95.53	2,595.5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25.49	525.49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525.49	525.4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70.04	2,070.04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70.04	2,070.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54	44.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54	44.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86	36.86					
2210202		提租补贴	7.68	7.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0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2,709.14	505.53	2,203.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6	39.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86	39.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86	39.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21	29.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21	29.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58	24.5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63	4.6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95.53	391.92	2,203.6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25.49	391.92	133.57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525.49	391.92	133.5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70.04		2,070.04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70.04		2,070.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54	44.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54	44.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86	36.86				
2210202		提租补贴	7.68	7.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39.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070.0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86	39.8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9.21	29.2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595.53	525.49	2,070.0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54	44.5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09.1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709.14	639.10	2,070.0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709.14	总计	64	2,709.14	639.10	2,070.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1+2+3) 行； 28 行= (29+30+31) 行； 32 行= (27+28) 行；

59 行= (33+34+...+58) 行； 64 行= (59+60) 行。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编制单位：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4	5	6
			合计	639.10	505.53	133.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6	39.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86	39.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86	39.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21	29.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21	29.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58	24.5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63	4.6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5.49	391.92	133.5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25.49	391.92	133.57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525.49	391.92	133.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54	44.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54	44.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86	36.86	
2210202			提租补贴	7.68	7.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栏各行。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0.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73				
30101	基本工资	75.22	30201	办公费	9.3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2	津贴补贴	17.53	30202	印刷费	0.1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4	310	资本性支出	0.15	
30107	绩效工资	187.90	30205	水费	0.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30	30206	电费	5.0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1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6	30207	邮电费	5.5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42	30208	取暖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7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9	30211	差旅费	0.1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63	30214	租赁费	2.34	312	对企业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8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55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5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5				
人员经费合计		430.70	公用经费合计						74.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50		6.00		6.00	0.50	5.94		5.94		5.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2+3+4) 栏； 3 栏= (4+5) 栏； 7 栏= (8+9+12) 栏； 9 栏= (10+11) 栏。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212				2070.04			2070.04	
21208				2070.04			2070.04	
2120803				2070.04			2070.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 栏各行。

第三部分 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 2020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2709.14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655.83 万元,下降 57.4%。主要原因是:

1、受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我站城市道路维护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的推广应用和城市道路预养护专项工作无法开展;

2、往年城市道路维护完工项目决算审计未完成,城市道路维护完工项目决算余款无法支付。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2709.1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709.14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2709.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05.53 万元,占本年支出 18.7%;项目支出 2203.61 万元,占本年支出 8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709.14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655.83 万元,下降 57.4%。主要原因是:受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我站城市道路维护新产品、新材

料、新工艺、新设备的推广应用和城市道路预养护专项工作无法开展；往年城市道路维护完工项目决算审计未完成，城市道路维护完工项目决算余款无法支付。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709.1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655.83 万元，下降 57.4%。主要原因是：受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我站城市道路维护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的推广应用和城市道路预养护专项工作无法开展；往年城市道路维护完工项目决算审计未完成，城市道路维护完工项目决算余款无法支付。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709.1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9.86 万元，占 1.5%；卫生健康（类）支出 29.21 万元，占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2595.53 万元，占 95.8%；住房保障（类）支出 44.5 万元，占 1.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56.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4%。其中：基本支出 505.53 万元，项目支出 133.57 万元。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市级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工作经费 133.57 万元。组织有关专家召开城市道路养护技术等系列专题交

流研讨会，推进道路维修技术服务项目的推广实施。保障站内办公设备和工作正常运行。聘请的法律顾问认真履行合同必审。保障站内物业、疫情防控等后勤服务正常运转。宣传维修养护施工中推广环保材料，降低行车噪音，减少环境污染，提高道路平整度水平，方便市民出行。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9.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9.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42.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5.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9%。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4.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05.5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30.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 74.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专用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是一般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6.5万元，支出决算为5.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4%，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5.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0%；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费5.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0%。主要用于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安装北斗车载终端费等，其中：燃料费2.7万元；维修费1.85万元；保险费1.24万元；安装北斗车载终端费0.15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截止2020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全年无相关接待活动。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9年度减少0.05万元，下降0.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0.05万元，下降0.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070.04万元，本年支出2070.04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2070.04 万元。主要用于一是市级城市道路和高架桥路面维修养护日常巡查 197.72 万元；二是市级城市道路和高架桥路面日常维修养护 1097.47 万元；三是市级城市道路和高架桥路面日常维修养护综合服务费 53.66 万元；四是中心城区和开发区城市道路维修养护工作检查考核 112.5 万元；五是 2017、2018、2019 年城市道路维修养护完工工程结算款 608.69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上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62.8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56.2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59.5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5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1%。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133.5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通过将年初绩效目标与实际目标完成情况逐条逐项对照，各项目基本实现了当初预算的绩效目标，实现了应有的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目标受众的满意度较高，项目总体效果较好。

(二)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共涉及 2 个二级项目。

1、2020 年度市级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3.57 万元，执行数为 133.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推进道路维修技术服务项目的推广实施，组织有关专家召开城市道路养护技术交流研讨专题会议 3 次；保障站内办公设备和工作正常运行。聘请的法律顾问认真履行合约必审。保障站内物业、疫情防控等后勤服务正常运转。宣传维修养护施工中推广环保材料，降低行车噪音，减少环境污染，提高道路平整度水平，方便市民出行。减小施工对交通的影响，节省社会资源，保障道路平整通畅，群众满意率达 98.1%。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指标设置还需进一步规范。根据项目年度工作计划和资金安排，绩效目标量化指标编制需进一步清晰，绩效评价标准、检测数据需进一步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强化措施，细化各项绩效指标，增强具有可实施操作性；二是根据项目绩效管理情况与预算安排相

结合，进一步健全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严格财务管理。

2、2020年度城市道路维修养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70.04万元，执行数为2070.0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2020年向代建单位共派发任务单363次，维修任务全部完成，维修率100%。加强中心城区和开发区城市道路维修养护工作检查考核，组织相关单位开展月度考核评分和“十差道路”评选工作，道路日常巡查率100%。道路破损投诉回复率100%，市民投诉案件办结率100%，市民投诉案件处理满意度97%。确保汛期城市主要环线、快速道路畅通，迅速组织市级道路参建各方紧急启动应急预案，周密部署，积极应对，汛期共组织出动巡查40余次，维修面积2671.5平方米。积极开展全市道路平整度专项整治工作，为市民提供更好的出行环境，提高道路平整度水平，达到方便市民出行，提高通行效率，节省社会资源。施工中推广环保材料，道路平整度逐年提高，降低行车噪音，减少环境污染。优化施工工艺，提高城市道路使用年限。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工作方面存的问题是项目资金拨付不太及时。其原因因为城市道路平整度及预养护专项工作因新冠疫情和机制体制等因素影响，前期工作延后，预养护工作推迟开展；2017、2018、2019年城市道路维修养护完工工程结算款因项目决算尚未办理完结，导致项目资金拨付不能在年度内完成支手续，延至以后年度支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针对项目资金拨付不太及时的问题，我站对

相关科室和道路维修单位下发了《市道管站关于加快市级城市道路维修养护项目结算资料审核报送的通知》，督促有关单位按合同约定及时请款。按每月施工单位维修量和监理、造价咨询、代建等工作量进行验收并审计，待审计完成后由代建单位收集报送资金拨付材料给我站专人进行审核。为督促有关单位按进度及时申请资金，在合同签订时加上相关处罚条例，对未按合同约定及时请款的进行处罚。同时要求代建单位抓紧以前年度道路维修养护完工工程决算申报工作，尽快将完工项目决算资料整理完成进行决算审计。根据项目绩效管理情况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科学地确定项目支出长期绩效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严格财务管理、认真履行政府采购，推动全站各项工作规范有序开展，为我站依法管理项目支出奠定坚实的基础。

《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 2020 年度项目自评表》见附件

（三）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加强预算管理，严格预算执行，进一步强化内部管理机制。科学地确定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各项绩效指标。针对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项目资金拨付不太及时的问题，我对相关科室和道路维修单位下发了《市道管站关于加快市级城市道路维修养护项目结算资料审核报送的通知》，并在合同签订时加上相关处罚条例，对未按合同约定及时请款的进行处罚，有效督促有关单位按合同约定及时请款。同时在资金使用中严格按照规定执行，做到资金使用的安全规

范，对项目经费实行专项管理，保证经费及时到位和合理使用。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市区道路维修管理

全年共开展市级道路日常（应急）维修 363 次，维修点位 3121 个，完成维修面积 33674 平方米。按照市城综委及疫情防控有关要求，我站在复工复产后，组织相关单位顺利完成月度考核评分和“十差道路”评选工作。全年累计巡查全市道路 15000 余条次，发现问题道路 5000 余条次，发现破损点位近 15000 处。

二、城市道路应急保障

一是做好汛期排涝防控，加强巡查力度，维修道路破损，确保道路畅通。汛期共组织出动巡查 40 余次，巡查人员 300 余人，巡查车辆 80 余台次，发现道路病害 622 处，维修面积 2671.5 平方米。督促各中心城区组织巡查人员 4146 人次，车辆 1118 台次，发现道路病害 2764 处，维修面积 54132 平方米。

二是国庆、中秋双节期间，为确保市民出行安全、道路平整畅通，我站按照“扮靓江城”总体方案和要求，共组织巡查维修人员 897 人次、车辆 366 台次，重点检查三环线主线及匝道、二环线全线、十三条射线及在建工地周边道路破损情况，完成应急维修 525 处，面积 9643.2 平方米。

三、开展道路维护技术创新

一是推进道路维修技术服务项目的推广实施，具体包含：“三个省标”：我站主持编制的《城市道路路面养护技术规程》初稿已完成挂网；参与的两个省标《建筑垃圾再生集料道路应用技术规程》

和《泡沫温拌沥青混凝土路面技术规程》的申报工作，均已获批列入2020年度湖北省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计划（第二批），相关编制工作已经全面启动。“二个课题”：完成《SMC改性沥青混凝土在武汉市城市道路路面维修养护中的应用研究》和《武汉市道路交通工程设计技术指南》的申报工作。“一个定额”：全面协助配合省定额站《关于印发〈湖北省市政公用设施维修养护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计价表（2018）编制方案〉的函》的有关工作，目前该项目编制工作方案已完成初步修订。

二是进一步提高道路养护效率，延长使用寿命，组织开展了市级城市道路预养护工作的摸底调查，择优选取了长丰大道（二环线-三环线）高架及上下匝道部分作为预养护项目实施路段，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草拟编制完成。

四、加大投诉件办理力度

严格落实24小时响应机制和主动发现机制，对市级道路破损情况采取“一日一巡”，民呼我应。全年累计收到市长专线投诉件1011件，其中属于我站负责维护的市级道路投诉件68件，占比6.5%，群众满意率达98.1%；累计收到城市留言板网友留言27件，已全部办理完成，并继续保持满意率100.0%。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市区道路 维修管理	<p>工作内容：武汉市“三环线、二环线和十三条射线”道路的高架桥路面以及与之衔接的地面主线快速路段路面（快车道路面）的维修养护。</p> <p>目标：维修任务全部完成，维修率 100%。</p> <p>工作内容：对各中心城区和开发区负责的城市道路维修养护工作进行巡查、考核、督办。</p> <p>目标：加强城市道路维修养护工作检查考核，组织相关单位开展月度考核评分和“十差道路”评选工作，道路日常巡查率 100%。</p>	<p>2020 年向代建单位共派发任务单 363 次，维修点位 3121 个，完成维修面积 33674 平方米，维修任务全部完成，维修率 100%。</p> <p>组织相关单位顺利完成月度考核评分和“十差道路”评选工作。全年累计巡查全市道路 15000 余条次，发现问题道路 5000 余条次，发现破损点位近 15000 处。</p>
2	城市道路 应急保障	<p>工作内容：市级城市道路和高架桥路面应急抢险。</p> <p>目标：确保汛期城市主要环线、快速道路畅通，迅速组织市级道路参建各方紧急启动应急预案，周密部署，积极应对。</p>	<p>1、汛期加强巡查力度，确保道路畅通，组织出动巡查 40 余次，巡查人员 300 余人，巡查车辆 80 余台次，发现道路病害 622 处，维修面积 2671.5 平方米。督促各中心城区组织巡查人员 4146 人次，车辆 1118 台次，发现道路病害 2764 处，维修面积 54132 平方米。</p> <p>2、国庆、中秋双节期间共组织巡查维修人员 897 人次、车辆 366 台次，完成应急维修 525 处，面积 9643.2 平方米，保障了市民出行安全、道路平整畅通。</p>

3	道路维护技术创新	<p>工作内容：优化施工工艺，在道路维修养护施工中推广环保材料</p> <p>目标：提高城市道路使用年限，降低行车噪音，减少环境污染。</p>	<p>1、组织开展市级城市道路预养护工作的摸底调查，选取长丰大道(二环线-三环线)高架及上下匝道部分作为预养护项目实施路段，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草拟编制完成。</p> <p>2、推进道路维修技术服务项目的推广实施，我站参与两个省标《建筑垃圾再生集料道路应用技术规程》和《泡沫温拌沥青混凝土路面技术规程》的申报工作均已获批列入2020年度湖北省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计划(第二批)，相关编制工作已经全面启动。</p> <p>3、完成《SMC改性沥青混凝土在武汉市城市道路路面维修养护中的应用研究》和《武汉市道路交通工程设计技术指南》的申报工作，已获批列入市城建局2020年科技项目计划;合同鉴定，相关编制工作已启动。</p>
4	投诉案件办理	<p>工作内容：严格落实24小时响应机制和主动发现机制，对市级道路破损情况采取“一日一巡”，民呼我应。</p> <p>目标：道路破损投诉回复率100%，市民投诉案件办结率100%。</p>	<p>全年累计收到市长专线投诉件1011件，其中属于我站负责维护的市级道路投诉件68件，占比6.5%，群众满意率达98.1%；累计收到城市留言板网友留言27件，已全部办理完成，并继续保持满意率100%。</p>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1) 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指调控建设市场运行、拟定建设市场法规、实施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工程勘察设计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1) 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 提租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附件：

2020 年度市级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工作经费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

项目名称		市级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3.57	133.57	100%	20分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 指标 (10 分)	开展行业交流学习讨论		≥3次	3次	10分
			办公室外墙门窗维护		73.6 m ²	73.6 m ²	10分
		质量 指标 (10 分)	办公设备正常运行率		98%	100%	10分
		时效 指标 (10 分)	年度内完成		1年	1年	8分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8 分)	提高通行效率,节省社会资源		行业标准	达到行业标准	8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8 分)	宣传提高道路平整度水平,方便市民出行		行业标准	达到行业标准	8分
		环境 效益 指标 (8 分)	宣传维修养护施工中推广预养护工艺,提高道路平整度不平,降低行车噪音,减少环境污染		行业标准	达到行业标准	7.5分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6 分)	提高使用年限,节约能耗		行业标准	达到行业标准	6分
	满意 度指 标 (10 分)	社会 公众 或服 务对 象满 意度 指标 (10 分)	居民投诉处理满意度		≥95%	98%	10分
总分	97.5分						

<p>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p>	<p>宣传维修养护施工中推广环境材料的力度不够。</p>
<p>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p>	<p>进一步强化措施，细化各项绩效指标，增强具有可实施操作性； 进一步健全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严格财务管理； 进一步加大维修养护施工中新材料推广宣传力度，推动城市道路维修养护高质量发展，</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020 年度城市道路维修养护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

填报日期：2021 年 5 月 17 日

项目名称		市级城市道路维修养护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70.04	2070.04	100%	20分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8分)	市级道路日常巡查率		100%	100%	7分
			市级道路检测覆盖率		100%	100%	7分
			市级道路日常维修完成率		100%	100%	7分
			派发日常维修任务单数		≥400次	363次	6分
	质量指标 (6分)	日常维修检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6分	
		时效指标 (6分)		道路破损投诉回复率	100%	100%	6分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提高道路平整度水平,方便市民出行,提高通行效率,节省社会资源		行业标准	达到行业标准	10分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施工中推广环保材料,道路平整度逐年提高,降低行车噪音,减少环境污染		行业标准	达到行业标准	8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优化施工工艺,提高城市道路使用年限		行业标准	达到行业标准	10分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市长专线群众满意度		≥95%	97%	5分	
		城市留言板群众满意度		≥95%	100%	5分	
总分	97分						

<p>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p>	<p>全年市级道路日常(应急)维修计划派发日常维修任务单次400次以上,因受疫情影响实际维修363次。</p>
<p>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p>	<p>1. 针对项目资金拨付不太及时的问题,我站对相关科室和道路维修单位下发了《市道管站关于加快市级城市道路维修养护项目结算资料审核报送的通知》,督促有关单位按合同约定及时请款。按每月施工单位维修量和监理、造价咨询、代建等工作量进行验收并审计,待审计完成后由代建单位收集报送资金拨付材料给我站专人进行审核。同时按照《市道路维修管理站“三重一大”监督管理制度(试行)》和《武汉市城市道路维修养护管理站道路维修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要求组织上会讨论,讨论通过后立即进入资金支付相关流程进行支付。为督促有关单位按进度及时申请资金,在合同签订时加上相关处罚条例,对未按合同约定及时请款的进行处罚。</p> <p>2. 根据项目绩效管理情况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科学地确定项目支出长期绩效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严格财务管理、认真履行政府采购,推动全站各项工作规范有序开展,为我站依法管理项目支出奠定坚实的基础。</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